

证券代码：833126

证券简称：通化耐博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通化耐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公司拟聘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2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11 月 4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院 1 号楼南楼 20 层

首席合伙人：李尊农

2021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146 人

2021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793 人

2021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449 人

2021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167,856.22 万元

2021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128,069.83 万元

2021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37,671.32 万元

2021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95 家

2021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435 家

2021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38	制造业
C39	制造业
C35	制造业
C26	制造业
K70	房地产业

2021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L72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C35	制造业
M74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C38	制造业

2021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12,077.20 万元

2021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6,325.30 万元

2021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95 家

2021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435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13,633.38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5,00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

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符合相关规定。

3. 诚信记录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的情况。

会计师事务所从业人员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的情况。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审计项目合伙人及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宁兰华，1998 年成为执业注册会计师，201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6 年开始在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1 家，签署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35 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白慧霞，2007 年成为执业注册会计师，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6 年开始在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1 家，签署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30 家。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质量控制政策和程序，本所严格执行三级质量复核控制制度，除签字注师、项目合伙人复核外，设有质量控制部专门负责质量复核，质控部有多名独立质量复核人，他们均有多年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复核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能力。

拟质量控制复核人叶寅，1996 年 5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6 年开始在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执业，从事证券服务行业多年，具备专业胜任能力。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2)年审计收费 11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1 万元。

上期(2021)年审计收费 11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1 万元。

具体金额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审计费用以行业标准和市场价格为基础，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并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通化耐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通化耐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9 日